

如深

愁

這應該是一個美好而寧靜的晚上，尤其是這個有月亮的夜。

我坐在窗前，呆望着星星，我沒有編織着夢幻，因為我看見我底願望一天天地愈走愈遠。我自己好像陷落在一個黑暗的深淵，沒有一條出路，沒有一點生趣，生活簡直成了苦刑。我很憤激、很煩躁。外表的我，像個平凡人，溫和平靜。心底裏，却有着一股不能熄滅的火焰，我要怒吼！

然而，月亮並不是怒吼的對象，星星也不是怒吼的對象，牆壁更不是怒吼的對象。我底口渴得冒火，我不能再忍下去，我要向「公義」怒吼！可是，廣大的世界裏，我找不着怒吼的對象，「公義」並不存在。

我激昂地站了起來，自己在房裏大步踱着，思潮在腦海裏奔騰，不自覺地，我的手變成了鐵拳。我低下頭，驚疑地望着自己的手，我看到它們微微地抖着。

我像聽到了自己沒有聲音的說話，我好像面對着辛棄疾大聲說：「你懂得甚麼叫做愁嗎？」

辛棄疾莊重地回答：「難道你沒有念過我寫的詞？」

「辛棄疾，你不會了解，」我頹喪地搖着頭，然後又大聲說：「你連自己寫的，你也不懂得。」

辛棄疾所寫的詞是：

少時不識愁滋味，愛上層樓，愛上層樓。爲賦新詞強說愁。

而今識盡愁滋味，欲說還休，欲說還休。却道天涼好個秋！

我歇了一歇，又說：「你說嘗盡了愁滋味，然而還有親友的關懷；雖則你不體顧他們的心事，寧可顧左右而言他。你仍然沒有懂得，你仍然沒有嘗盡愁的滋味。」

我看出了他底眼發射着強烈的光，那光包括着驚異，疑問。我不等他發問，絕望地低下頭去，想找些恰當的話來解釋。我痛苦地、簡短地說：「你還有親友的體顧，可是我呢？」

我抬起頭來，房裏除了四壁和我以外，沒有辛棄疾，沒有任何人，我又回到了現實的世界。在這人海茫茫的社會，我仍是孤獨的一個。

桌子上是 John Donne 的詩集，他這人也和辛棄疾一樣，脫離了現實，根本不懶得現實的殘酷。他說：

No man is an island entire of itself: every man is a piece of
the continent, a part of the main.

他是個幻想家，我不就是個切切實實的人海裏的孤島嗎？

已經是廿年了，我離開了那被極權統治了的家鄉。離開了家庭、親友、拋棄了一切。廿年的飄泊，我到過不少地方：菲律賓、印尼、馬來亞……整個東南亞，我不論到什麼地方，總覺得自己是個異鄉人，一個陌生者，到處受到歧視，到處受到壓迫。輾轉地來到了北美，發現了這兒也沒有我立足的一塊地方。辛棄疾，我才是個嘗盡了愁滋味的人；John Donne，我是茫茫人海裏被遺忘了的孤島。你們這般人不會懂得的，你們這般人根本不會懂得異鄉人的滋味！李後主說：「夢裏不知身是客」，我却連在夢裏也忘不了。

房裏的牆壁，好像逐步逐步的向我圍籠，這個本來已小的房間，好像越變越小了，我快被壓得透不過氣來，我不能再忍下去！我的心跳動得很厲害，我整個人都在戰抖。

當我再看清楚四週的景象時，我發覺自己站在街上，除了月色的影子，我仍然找不到怒吼的對象。

深蒙從查經聚會出來，趁着皎潔的月色，他安步當車，一面思索着剛才討論的問題，慢慢地走向住處。他住在離城不遠的住宅區，這兒的小街一向是行人稀少的，尤其是這靜寂的晚上。雖然是已近子夜時分，靠着明亮的月色，深蒙仍然可以見到前面不遠、迎面而來的人。東方的身材、輪廓，特別容易令人注目。那是個卅多歲的中年漢子，面貌憔悴，大概是在沉思罷！差不多走到深蒙跟前，才發覺深蒙的存在。

他在深蒙的跟前停住，望見深蒙的黑髮、黃皮膚，半響沒有說話，深蒙正想找話來說，他開口說了：「你也是異鄉人嗎？你識得什麼是愁的滋味嗎？」他的聲音低沉，但很莊重，深蒙知道他不是醉酒鬧事的。

深蒙平靜地說：「朋友，告訴我，你有什麼悲哀？」

「你不會瞭解！」他頹喪地搖着頭，聲音更低沉，說：「你大概不是異鄉人了！」

深蒙不加思索地回答：「朋友，你錯了，我們都是異鄉人，我們都是客旅，都是在這世上寄居的。」

他眼裏射出一種疑問，但仍帶有憂鬱的光，似乎對深蒙的話，並不相信。他的聲音加大了，但仍然帶着莊重：「你知道夢裏不知身是客的滋味嗎？」深蒙毫不遲疑地答道：「我夢已醒。」他駭異地望着深蒙，求知的慾望在激動着他；「來！你跟我到我家裏，我要你告訴我。」他

簡短地說。大概見到深蒙有點兒遲疑不決。他加上一句：「我就住在這兒樓上。」隨手向街角的那所房子一指。

他的房間的頂樓，桌上、椅上，到處都散放着書籍。「這就是異鄉人的生活！」他讓深蒙坐下之後，自己便走到窗前，坐在窗格旁，說了這句話。歇了稍許，又接了下去：「你怎麼不覺得愁苦呢？」

深蒙把手上的聖經揚了一揚，說：「我找着了生命，我找着了生命之道，生命的意義。」深蒙不等他發問，繼續說：「是的，我們生長在這時代的人，可算是不幸極了，我們不能夠住在那一個我們所知道得更眞切的地方，不和我們所愛的人共同工作，然而我們的飄泊，並不是永久的。我找着了那更美的家鄉，公義、正直、和平的家鄉；那充滿真、善、美的家鄉。我也會嘗過愁的滋味，但現在我只有同情那無數失喪了的靈魂，同情那些夢裏不知身是客的人。

「我所說的家鄉，是天上的家鄉，是神爲信祂的人所預備的家鄉。也許，你會對人爲的『公義』不滿，然而經上所記耶和華的公義，是永遠長存的。就是盡你一生，也找不到世界上的公義。」深蒙停了一停說：「還記得不久以前，一位在朝的政客，反對法律的嚴厲嗎？」

他點了點頭：「我還記得，他反對的理由是：

“If we put every sin in the criminal code, we will have too thick a volume”

結果，那些對道德有助的法律，不是因此而放寬了嗎？」他激昂地冷笑起來：「哈！哈！這些人爲的公義。」

深蒙看了看腕上的錶，站了起來，向他告辭，要回去。臨別時，深蒙請他參加次晚的團契聚會。

室外，夜还是很靜，月也很明。深蒙想起還沒有請教這異鄉人的姓名，但他覺得這並不要緊，明天再請教還不遲。

室內，異鄉人心境平靜下來，他低下頭時，看到了 John Donne 所寫的另一句詔。

Any man's death diminishes me, because I am involved in mankind, and therefore never send to know for whom the bell tolls; it tolls for thee.

把詩集合上，他開始覺得自己是芸芸衆生的一員，不再是人海中的孤島了。